



RANG HUANBAO
ZOUJIN SHEQU



让环保走进社区

江苏省绿色社区创建指南

JIANGSUSHENG
LUSE SHEQU
CHUANGJIAN ZHINAN

刘青松/主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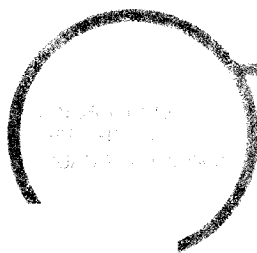
253



RANG HUANBAO
ZOUJIN SHEQU

让环保走进社区

江苏省绿色社区创建指南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让环保走进社区——江苏省绿色社区创建指南 / 刘青松主编. —北京: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2005.7

ISBN 7-80209-173-X

I. 让… II. 刘… III. 社区—环境保护—研究—江苏省 IV. X321.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74235 号

出版发行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100062 北京崇文区广渠门内大街 16 号)

网 址: <http://www.cesp.cn>

电子信箱 bjzhouyu@126.com

电话 (传真): (010) 67112738

印 刷	北京东海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版 次	2005 年 8 月第一版
印 次	2005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1-11000
开 本	787 × 960 1/16
印 张	11.75
字 数	181 千字
定 价	20.00 元

【版权所有, 请勿翻印、转载, 违者必究】

如有缺页、破损、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 请寄回本社更换

目 录

第1章 社区概论	1
一、社区概念	1
二、社区发展	2
三、社区特征	5
四、中国的社区	7
五、社区与环保	9
第2章 绿色社区	11
一、环保进社区	11
二、绿色社区内涵解释	18
三、江苏省绿色社区创建工作程序	23
四、江苏省绿色社区指标分解	24
第3章 江苏省首批绿色社区典型经验	26
一、环保部门经验交流	26
二、社区创建实践	57
第4章 社区环保知识	86

附录 有关文件汇编	138
文件一 关于转发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进一步开展 “绿色社区”创建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138
文件二 关于在全省开展创建“绿色社区”活动的通知	151
文件三 关于印发《江苏省绿色社区考核指标（试行） 及实施细则》的通知	154
文件四 江苏省环保“四进”工作实施方案	163
文件五 关于命名江苏省首批“绿色社区”的通知	168
文件六 关于印发《江苏省绿色社区考核指标分解表》的通知	172
文件七 张家港市城西街道环境保护协会章程	177
参考文献	180

第1章 社区概论

一、社区概念

“社区”并不是一个生于中国本土的概念。“社区”一词德文为 *gemeinschaft*，源于德国社会学家 F. 滕尼斯 1887 年出版的《社区和社会》（又译《礼俗社会与法理社会》）一书，他运用韦伯的“理念型”方法构建了“社区”和“社会”这两个社会学概念。在他看来，社区是由自然意志形成的，以熟悉、同情、信任、相互依赖和社会粘着为特征的社会共同体组织；而社会则是由理性意志形成的，以陌生、反感、不信任、独立和社会连接为特征的社会结合体组织。滕尼斯所讲的“社区”的大意是指那些存在于前工业社会的、具有共同价值取向的同质人口组成的关系密切、出入相友、守望相助、富有人情味的社会关系和共同体。

英文“社区”（*community*）一词，含有公社、团体、社会、公众，以及共同体、共同性等多种含义，因此，有的社会学者有时又在团体或非地域共同体这种意义上使用 *community* 一词。

中文“社区”一词，最初是燕京大学的一些大学生，在 1933 年介绍美国以研究都市社区而闻名于世的芝加哥学派的创始人帕克的社会学时，用来翻译英文 *Community* 一词的。还有一说，是中国社会学前辈费孝通教授就词根 *community* 与 *communication*（交往）和 *communal*（社群的）属同源词，在结合原文的“社群性”（社）和“地域性”（区）两个最基本涵义基础上，自创了“社区”一词。再一种说法，是中国学者从日文中把这个概念转译过来的，并认为一个村庄、一个小镇、一个大城市或大城市的一个区等都是社区。



“社区”这一术语自提出一直沿用至今，并派生出社区服务、社区教育、社区实践、社区警务、社区卫生和社区环保等具有实际操作意义的概念。由于社会学界研究角度的差异，社会学界对于社区这个概念尚无统一的定义，据不完全统计，现有的社区概念的定义达到150多种。不过，许多学者认为，社区概念是以一定的地理区域为前提的。如1955年，美国学者G.A.希莱从地理要素（区域）、经济要素（经济生活）、社会要素（社会交往）以及社会心理要素（共同纽带中的认同意识和相同价值观念）的结合上来把握社区这一概念，即把社区视为生活在同一地理区域内、具有共同意识和共同利益的社会群体。

社区这一概念，它的含义简单地说是以地区为范围，人们在地缘基础上结成的互助合作的群体，用以区别在血缘基础上形成的互助合作的亲属群体。在现代社会学中，社区的定义尽管有上百种，但基本上可以这样来概括：通常指以一定地理区域为基础的社会群体。一般来讲，人们在社会生活中，不仅结成一定的社会关系，而且总离不开一定的地域条件，人们会在一定的地域内形成一个个区域性的生活共同体，整个社会就是由这些大大小小的地区性生活共同体组合而成的。在这样的社会里，人们具有同样的文化特质，守望相助，形成一些基本的社会关系。

社会学家认为社区具有以下一些基本的构成要素：（1）具有一定数量的、以一定社会关系联结起来的、参与共同社会生活的人群；（2）有一定界限的地域，其界限一般来说是比较明确的；（3）有一套相对完善的生活设施；（4）有一套相互配合的生活制度和管理机构；（5）生活在其中的社会成员在情感和心理上具有一定的认同感和归属感。由此，可以看出社区具有的地域性特质，它还包含着一定的社会和文化的含义。在如今的社会生活中，我们越来越多地用到社区这个概念。

二、社区发展

早在社会学者形成社区这一概念之前，社区这种人类社会生活的重要现象就已存在，人类总是合群而居的。人类社会群体的活动离不开一定的地理区域，具



有一定地域的社区就是社会群体聚居、活动的场所,从这个意义上说,社区是农业发展的产物。在远古游牧社会中,人群逐水草而居,并无固定的住地,严格说来,那时的游牧氏族部落只是具有生活共同体性质的一种社会群体,不是今天所说的社区。其后,随着农业的兴起,从事农业生产的人口需要定居于某个地区,于是出现了村庄这样一种社区。随着社会经济、政治、文化的发展,在广大乡村社区之间又出现了城镇社区。自工业革命以来,人类社区进入了都市化的过程,不但城市社区的数量日益增多,而且城市社区的经济基础与结构功能都不同于以往的社区,其规模日益扩大,出现了许多大城市、大都会社区。

社区与社区之间存在着种种差异,按不同的标准可以对社区作出不同的分类。一般讲,按社区的结构、功能、人口状况、组织程度等综合因素,把社区分成农村社区和城市社区两大基本类型。在各类型中,根据社区要素的不同规模以及它们所聚集的社会关系的不同性质,社区在其规模与性质上呈现出不同的层次。在西方发达国家,社区在政府的指导下,按社区的属性相对自然地形成了各种各样特色的社区,如美国,按人种划分,有白人社区、黑人社区和华人社区;按功能划分,有商业社区、高科技社区、旅游社区和文娱娱乐社区。这些不同层次的社区组织依法实行民主自治,以人为本,注重科学规划。

社区在类型和规模上的发展,使社区的结构与功能发生了种种变化。以往,无论是一个村庄或一个小城镇,还是一个城市,其地域范围都具有比较确定的疆界,例如,一个完整的农村社区的地域范围通常是以其村民的聚居点为中心,并将由这个中心辐射到附近的各种服务功能的射线极限点联结起来,构成这个农村社区的地理区域。而一个完全的城市社区的地域范围,通常则是由其市区和包括若干小城镇及乡村的郊区构成的,每个社区都有一定的制度、机构和设施为整个区域服务,以满足其成员的各种需要,每个社区的社区中心都设有服务性的商店、学校、工厂、政府机关、医疗单位、群众团体等,以整个社区的地域范围为其有效的“服务地区”。社区这种社会统一体正是通过它的各种机构和设施的服务活动来推动各种制度的运行,使社区成员在本社区疆界内得以维持其全部日常生活,同时,社区机构设施的有效“服务地区”又是形成和保持该社区疆界的决定性因素,

这样使城市社区具备一种不简单地等同于行政区划的概念，它超脱了行政辖区的范围，如加拿大以社区为平台，开展全方位的社区服务。

随着现代社会生活的发展，作为地方社会的社区，其地方性的差异逐渐减少，而这种变化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其一，社会大众传播如广播、电视的普及，国家义务教育的推行，以及各地居民人口流动的增加，各社区之间在道德规范、价值观念以及行为模式上的差异程度已显著降低，社区的许多地方性功能已为“大社会”的普遍统一的功能所取代，此处社区居民与彼处社区居民之间，其相似之点多于相异之点。其二，随着大城市、大都会的发展，社区地域范围的疆界也不如以往那么分明了，一个大城市往往包含着若干个原先相对独立的社区，但在政府的机构设置和行政区划上则又可能与原先各社区的地域分界不一致。其三，长期以来，满足成员日常谋生的需要是社区的基本功能之一，社区居民一般都是在本地社区内就地劳动谋生。但是，现代社区这种情况已经发生了变化，许多居民每天都到本社区以外的地方去上班。因此，社区成员之间除了具有当地居民的共同利益，还分别具有各自从社区以外谋取生计的种种不同利益，从社会纽带和社会交往上削弱了社区地域疆界的确定性。其四，由于全国性的企事业组织和政治、文化团体的出现，地方社区里的工厂、商店、社会团体等，有不少就是这些全国性组织系统中的下属单位或分支机构，其决策主要是听命于本系统的上级组织而不是当地社区，因而，作为地方社会的社区，其自主性也有所削弱。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许多国家的政府开始注意到社区本身对于社会发展和进步的作用。与此同时，联合国所属各机构在对发展中国家的援助中发现，依靠外力推动和敦促当地政府去规划和发展的做法收效甚微，于是转向发展、利用社区本身的力量促进社会进步，并于1955年发表了《通过社区发展促进社会进步》的报告书。由此，社区建设或社区发展作为一种具有方向性的区域性社会变迁，成为国际间通用的专门术语，它的含义是人民自己与政府机关协同一起改善社区的经济、社会及文化状况。并且特别强调：第一，人民需要自动、自发地参与改善自己的生活质量；第二，政府和社会应鼓励自动、自助、互助的精神，并提供使这种精神发挥更大效力的方式和条件。



实际上,对于现代化变迁中变得疏离化的大众而言,社区建设就是要将特定区域内的各种社会力量组织起来成为一个有机的整体,使各种各样的社区要素在实现自己利益的同时,担负起社会职责,以整个社区的发展为目标,更好地解决社区问题,促进社区的良性运转。

三、社区特征

(一)地域特征:大致而言,社区的地域小于城市的地域。社区地域既可指人们在日常生活中能直接发生互动的地理范围,也可指那些能满足人们基本需要的设施、机构所能发挥作用的地理范围;但社区地域到底应以一个多大的范围来界定,并无确切的、也不可能有一个确切的规定。

(二)人口特征:社区的人口现象可以从数量、构成及分布三方面着手分析。人口数量指在某一时刻社区的人数,包括出生、死亡和迁移三个指标;一个社区的人口构成包括多方面的特征,如婚姻状况、家庭组成、职业类型、民族、宗教信仰、教育水平、城乡居住地类型、国籍、语言等,一般地又把出生地、国籍、民族、宗教、语言、种族特性或居住状况称为人口的本源结构;人口的分布指某一社区体系中人口的自然或地理散布,包括他们的密度、距离、互相交往或与其他社区相联系的方式。

(三)区位特征:“区位”有两种基本含义,一是地理上的区域或位置;二是生活网络中或生活系统中,每一种生物所占的不同地位及所扮演的不同角色。总之,社会区位既指住宅、工厂、商店、街道等的地理布局,也指社区居民、群体及组织的空间分布及其地位和角色。

(四)结构特征:指社区内的各种社会群体和组织之间的关系。

(五)社区心理特征:不同社区的不同区位和结构会对社区成员的心理和行为产生不同的影响,人们对其生活于其中的社区会产生或自豪或羞耻的情感,这种情感被称之为社区的归属感。

(六)组织特征:组织是指为了一定目的而组成的持续的、固定的人群关系。

社区组织的结构可分为：①垂直式的分权结构（有行政隶属关系）；②水平式的网络结构（互不隶属的关系）。根据社区内组织中的人际关系性质的不同，社区组织可分为正式组织和非正式组织两大类。在现代社区中，正式组织是社会正常运作的主要成分，非正式组织则起辅助作用。

（七）文化特征：社区文化主要指体现在语言文字、公正象征、知识信仰、价值体系以及有关行为程序中的惯例、规则中的文化，社区文化具有教化、认同和保持社区凝聚与延续的作用。教化指社区文化能使社区成员获得相似的行为或价值观念，从而使社区成员获得一个公认的身份和地位，并因此而融入社区；认同的作用指社区成员对自我形象的认同受社区文化的影响；文化还能使社区产生强大的凝聚力，并使社区经受住时间以及来自外界的种种考验。

（八）保障特征：社区保障是社区服务中的一项核心项目，目前，正在各个社区建设的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是集社会救助、再就业和社会保险三位于一体的机构。社会救助工作指对社区成员的基本生活的保障，即对最低生活保障线以下的人员的保障；再就业工作除负责管理失业、下岗人员的生活保障以外，还负责职业培训、职业介绍、就业指导、非正式就业等工作；社会保险则指社区负责已建立的社会保险制度的具体日常实施工作，如发放保险金等。将社会保障机构建立在社区，是实现社会保障属地化管理的关键步骤，而社会保障的属地化管理，又是社会保障事业社会化的一个重要环节。

（九）经济特征：社区经济是社区研究中一个较新的概念，它指的是，在一定的社区中物质形态和价值形态的资源要素，通过市场机制的作用，重新组合配置，并创造新价值的一种经济现象。

（十）变迁特征：所谓社区变迁指社区结构局部或全部的社区变迁以社区结构的变化为特征。因时间或相关要素的改变而发生质或量的变化，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考察社区的变迁：①社区的阶级结构；②社区的职业结构；③社区组织；④社区文化价值观与行为规范。影响社区变迁的主要因素有：①科学技术的进步；②自然环境的改变；③人口因素。



四、中国的社区

新中国成立后,根据国家于1954年颁布实施的《宪法》、《城市街道办事处组织条例》、《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条例》等法规,设立街道办事处作为区级政府的派出机构,居民区成立居民委员会作为基层群众自治组织,街道办事处——居委会体系成为中国内地社会的基本组织依托。“大跃进”运动失败后,绝大部分居民的生存依赖转到单位,单位因功能扩张而变成一个个相对封闭、独立的社会共同体,街道权力与事务呈现出真空的状态,居委会逐渐失去居民自治组织的属性,事实上被当作了街道办事处的下级。

改革开放以来,在单位行政化性质日趋淡化的同时,个体、私营经济有了较大发展,社会成员的流动频率加快,企业之间和个人之间的横向联系增强,导致传统而僵化的条线式的“行政一体化”社会结构体系向以地域为依托的结构体系转变,随着权力与资源的分散和转移,一个个主体多元的地区社会重新显现出来。

伴随社会转型的全面推进,当代中国的城市社区建设问题被列入了各大城市政府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成为推进城市管理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其直接的契机则来自两个方面:首先,是政府职能转变和“单位体制”解体引发的新的功能性需求;其次,是体制转轨和结构分化使大量社会矛盾积聚,党和政府维护社会稳定的任务加重。这两个方面实质上统一在现代化变革的同一进程之中。第一,伴随着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的转轨,越来越多的上级单位开始对下级单位“断奶”,不同级别与种类的企事业单位都开始改变“企业办社会”的状况,将原来承担的保障功能推向社会,这样,企业(事业单位)要求为自己的发展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而职工则需要找到为其提供部分服务与保障的承载者,特别是随着经济和产业结构的调整、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和国有企业改革的深化,失业、下岗人员大量增加,城市贫困群体扩大,社会救助事务急剧膨胀。第二,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和多种所有制经济类型的发展,个体、私营从业人员越来越多;还有庞大的进城农民工队伍遍布城市的各个角落,前者从一开始就游离于单位以外,后者则既缺乏城市生活经

验,又无固定的工作与住所。如何解决城市和农村剩余劳动力的出路以及对外来人口进行有效的控制与管理,是新时期中国最为严峻的社会问题和政府面临的一项重要任务。第三,城镇小康型生活方式的来临,使居民对于居住环境和社会服务有了更高的期待,随着人们思维方式、行为方式、生活方式趋向多元,人口的异质性增加,人们的社会需求从单一的生存需求向休闲、娱乐、康复等综合需求发展,从低层次向低、中、高多层次发展,社会服务的对象则由特殊群体向全体居民发展。第四,随着经济发展,城市化速度明显加快,大规模的城市旧区改造、新区建设和城市文明观念的传播,都会要求广大市民响应,从而带来动员、安置居民搬迁、处理有关纠纷等种种难题。这些问题,导致了城市社会公共事务剧增。由于政府对这些方面的宏观管理机制尚不完善,而且政府职能也面临转换,这些新增事务尚无相应的机制来承担,于是问题自然而然向城市的基层社会组织沉淀,并且最终回落到最为基层的政府机构——街道办事处身上。

为了找到一条既能有效解决这些问题,又能稳定地推进市场化改革和政府职能转换的途径,国家民政部在1986年率先提出开展社区服务工作,满足人民生活需求的策略,从而第一次把社区概念引入到政府的实际工作中来。1991年,从改变政府传统的思维方式和管理模式出发,民政部在社区服务的基础上又提出在城市开展社区建设的思路。1993年中央政府在《“九五”规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中,进一步对社区服务作了统一的倡导和规划。中国城市社区建设的初衷,旨在适应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需要,由社区承接“单位制”解体剥离的社会职能和政府职能转变过程中还原社会的社会职能,逐步达到“小政府、大社会”的政治体制改革目标。其基本含义在于,在政府倡导和指导下,依靠社区力量、利用社区资源、解决社区问题、强化社区功能、发展社区事业,促进社区经济与社会可持续协调发展。

我国目前推进的城市社区建设中“社区”一词的涵义,特指经过城市基层社会管理体制改革后,在原居民委员会管理区域的基础上建设新型“社区居民委员会”。随着城市基层社会结构发生深刻的变化,城市社区的地位越来越重要,社区已不再是单纯的居民区,它已逐步成为城市管理重心、人民群众生活的家园、各

种公共服务的重要平台和各类经济、社会组织活动的舞台,实现辖区内不同层次的社区功能,社区秩序的关键,社区建设的归宿,都在于社区共同体的形成与逐步强化。加强城市社区建设,夯实社会基础,对于保持政治稳定、经济发展、文化进步,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具有突出的意义。

五、社区与环保

社区环境包括地理环境、资源环境和人工环境三部分。社区环境建设主要是协调自然环境与人工环境、地域环境与社区其它构成要素之间的关系,尤其应注重人工环境的建设。建设人工环境应当以自然环境为前提并对其进行合理的利用和改造,使社区的自然环境与人工环境从美学和科学的角度融为一体,进而促进社区的健康发展。社区环境中,因交通和工贸相对集中,人口、建筑物及各种生活设施密集,能源、资源与日用品持续消耗,会产生大量的废水、废气、废渣。因此,社区环保就是要合理布局和协调社区中的工业、商业、交通、住宅等功能区,综合治理水体污染、大气污染、噪声污染、固体废弃物与垃圾。

社区环保是一种人类活动,把分散的个人履行环保责任融为一个整体,使个人的责任成为容易实现和可以操作的事情。就其泛意而言,是采取行政的、法律的、经济的和科学技术的多方面措施,合理地利用自然资源,防止环境污染和破坏,以求保持和发展生态平衡,扩大自然资源的再生产,保障人类社会的可持续发展。重要内容可以概括为三个方面:一是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包括保护城乡环境,保持乡土景观,减少或消除有害物质进入环境,改善环境质量,维护环境的调节净化能力,确保物种多样性和基因库的持续发展,保持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二是防止环境污染和其他公害,即防治在生产建设或者其它活动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废渣、粉尘、恶臭气体、放射性物质,以及噪声、振动、电磁辐射等对环境的污染和危害;三是保障居民的环境权利和责任,即关心环境质量、监督环境执法、参与政策建议、选择绿色生活。

社区环保的重点是对工业、交通、生活以及农业等人工污染源进行防治和管



理,具体是要针对噪声包括工业噪声、交通噪声、生活噪声和建筑施工噪声等,废渣及固体废弃物,废气及粉尘,废水污水实施有效管理。应当着眼于硬件设施的建设和软件意识的培养,对基本条件较差,环境问题突出的老社区,重点整治污水、油烟、噪声和垃圾等已有的污染源,杜绝新污染源产生,提高环境管理水平;对基础设施较好的新社区,重点指导环境文化建设和选择绿色生活方式,提高居民的环境意识。

环保意识是社区居民公众意识的组成部分,社区管理者应将环境保护融入社区文化建设中,使居民在社区环境保护方面意识到,作为公民应享有知情权、监督权和参与权,并建立起保证这种权利的公众参与机制、居民的自我管理和自我教育的体系,建立起人人自觉保护环境的社区文化,促使居民积极认知环保理念,培养环保习惯,提高自己的文明素养程度。

社区环境文化一般包括区内文明整洁、环境优美、生态良性循环、环保设施完备、无重大环境污染投诉、实施垂直绿化和立体绿化、设专门的环保监督员、发展一定数量的环保志愿者、倡导居民选择绿色生活方式等方面。

我国当前的社区环保事业仍存在诸多问题,在现行体制下,就环保工作实际而言,许多工作内容不是社区居委会所能单独全责承担完成的,在相当程度上是区政府延伸到街道办事处的一项工作内容,一些大型的环保硬件设施规划、建设和改造还涉及市政府的职能部门。因此,社区环保要相应地明确划分区政府、街道办事处与社区居委会的级层职能职责。大体可区分为:无论在新老社区里,新、改、扩建项目中防治污染和保护环境的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并由区政府牵头负责,政府环保部门具体落实;社区“三产”项目的管理、两社区接合部的管理、小型环保设施建设等工作由街道办事处负责;社区环保监督员和志愿者队伍建设、开展环境文化活动、引导居民选择绿色生活方式、提高居民的环境意识等项工作由社区居委会负责。



第2章 绿色社区

一、环保进社区

绿色社区是将公民环保与公民社会相结合,将环境管理纳入社区管理,使居民通过参与环保活动,实现自我教育和自我管理,并进而成为现代社会的一种时尚和价值体系。创建绿色社区可以保护居民的环境权益,帮助居民履行环保责任,增强人们的环境意识,提升人们的文明素质,创造与自然和谐共处的生活环境。绿色社区的建设包括硬件和软件两个方面:硬件建设为社区居民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生活环境;软件建设则有助于培养推动居民选择绿色生活方式,实质是关爱环境、关爱健康、人人动手、人人参与社区的环保工作,是成熟绿色社区的重要标志之一。

下面简略介绍国内几个省市绿色社区创建的成功经验。

(一) 北京市

北京地球村环境文化中心(以下简称地球村)是一个民间环保组织,一直致力于探索适合社区的环保发展模式,绿色社区就是地球村提出的旨在推动社区发展和公众参与的一种新模式。该中心主任廖晓义认为,当代社会环保的趋势逐渐朝着社区的层面深入,各国纷纷寻求建立社区的可持续发展模式。1996年,基于对绿色生活的思考,地球村逐渐形成并提出了“让环保走进生活”、“让环保走进社区”的理念,在帮助北京大乘居委会开始垃圾分类的过程中,他们意识到绿色生活的实施必须有基层载体,这就是社区。应当强调,一个人无论从事什么职



业，担任什么职务，他首先都是一个社区的居民。当绿色生活成了一种社区文化，才有可能深入到大众的生活并演化成社会的时尚。

1999年4月，地球村与北京市宣武区政府有关部门共同建立了第一个绿色社区试点——建功南里绿色社区，建立发展社区自我管理和自我教育的环境管理体系，并开展ISO 14000的认证，被全国人大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曲格平高度评价为“中国环保事业中的新事物，值得在北京乃至全国推广，是真正意义上的绿色社区”。2000年8月，地球村以北京申办2008年奥运会提出的“绿色奥运、人文奥运、科技奥运”理念为契机，向刘淇市长提交了绿色社区推广建议，得到了市政府和奥申委的重视和采纳，绿色社区成为绿色奥运会行动计划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同年9月，北京市政府在建功南里小区召开了有18个区县近百位主管领导参加的绿色社区现场会，随后又召开了实施绿色奥运行动计划和绿色社区创建的工作会议，明确提出绿色社区创建的三个步骤：2000年9月到2001年春节前为试点阶段；2001年春节后到2001年7月15日为扩展阶段；2001年8月到2008年为全面展开阶段。

之后，地球村又配合北京市精神文明办公室（以下简称首都文明办）进一步促成政府将绿色社区创建纳入政府的工作议程。首都文明办要求，各有关单位要建立由政府、民间环保组织、企业和公民组成的联席会议制度，从宣传教育入手，从垃圾分类、节水节电、绿化和倡导绿色消费等方面做起，共同创建绿色社区。至此，垃圾分类投放设备、节水龙头、节能灯和无氟电器等进入家庭；绿地面积达到规定标准，环境整洁、无噪声污染……作为北京申办2008年奥运会的重要组成部分，由政府、企业和公民共同参与的绿色社区创建活动拉开了帷幕。

2001年2月22日，北京市举行了绿色社区、绿色家庭表彰大会，宣武区椿树街道椿树园、朝阳区和平街道十区等10个绿色社区和100个绿色家庭受到首都文明办和北京市妇联的表彰。此次评选出的10个绿色社区基本做到了“六个一”，即：在社区内建立一个由政府有关部门和社会各界参与的联席会、一个垃圾分类清运系统、一块有一定面积的绿地、一支起先锋骨干作用的绿色志愿者队伍、一块普及环保科学知识的宣传阵地和一定数量的绿色文明家庭。评选出的100个绿色家庭